



尋找一間咖啡店

可以釋放情緒，儲存記憶，可以分享感動，  
無所顧慮的賴著，完全成為生活的一部份！

**SEASIDE  
COFFEE SHOP**

# 海邊的咖啡店

楊明○著

# 海邊的咖啡店

楊明◎著

臺灣商務印書館

# 海邊的咖啡店

---

作者◆楊明

發行人◆王學哲

總編輯◆方鵬程

主編◆葉樞英

美術設計◆吳郁婷

---

出版發行：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

電話：(02)2371-3712

讀者服務專線：0800056196

郵撥：0000165-1

網路書店：[www.cptw.com.tw](http://www.cptw.com.tw)

E-mail：[ecptw@cptw.com.tw](mailto:ecptw@cptw.com.tw)

網址：[www.cptw.com.tw](http://www.cptw.com.tw)

局版北市業字第 993 號

初版一刷：2011 年 2 月

定價：新台幣 220 元

---



| ISBN 978-957-05-2576-2

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## 尋找一家咖啡店（代序）

有時，我覺得自己在尋找著一家咖啡店，在這家咖啡店裏可以釋放情緒，可以儲存記憶，可以分享感動，可以無所顧慮的放心賴著，可以成為生活的一部分。

收錄在《海邊的咖啡店》裏的三篇小說，不但寫作的時間跨度長，形式和主題也有很大的不同。其中《海邊的咖啡店》是最新的、一篇作品，二〇一〇年六月完成，九月在大陸的《當代小說》雜誌發表。這篇小說我從〇九年的秋天開始寫，也就是小說的前半部，沈芳敘述的部分，我想說的是一個看似荒誕的愛情故事，原本糾結的外遇三角關係，在佔據合法位置的妻子死亡後，丈夫和情人非但沒能相守，反而失去了平衡，走向分手。人與人之間關係複雜難解，一旦有一個中途離開，常常就會全盤改變

甚至崩塌，留下來的人，雖然固守著彼此，但是關係已經和以前有所不同，而且這改變一旦發生，往往很難回復。十一月，我的小說還沒寫完，臺北傳來好友過世的消息，我不能置信的消息，她原來在我心中是生氣盎然、充滿活力的人，卻在一夜間猝死。二〇一〇年四月，情緒比較平復後，我開始接著完成〈海邊的咖啡店〉，也就是後半部，李瀾的敘述，我一邊寫，同時一邊發現，猝死的好友在我生活中發生的影響，就和我原本在這個故事中要說的是一樣的，她的離開，改變了我和其他朋友的關係，我的某部分生活，不論我願不願意，都已經崩塌，我失去的不僅是她，而是我某部分人生。

〈第一場雪〉是這本書中最長的一篇小說，在二〇〇六年完成，在此之前，斷斷續續寫了一年多，那時，我等著博士論文口試，生活裏有許多閒置的時間，我開始構思一個愛情故事，發生在一個剛剛從大學畢業的年輕女孩身上，大約是受到了重新回返校園的影響，周遭的學弟學妹年紀比

我小了一大截，而愛情始終是校園裏最吸引人的題目。〈第一場雪〉裏的扣扣，因為守候的愛情，始終得不到對等的回應，沒有承諾，甚至沒有甜蜜的謊言，她的愛，她知道，但是她愛的人，知道嗎？太過在乎反而無法說出口，害怕一旦說穿戳破後，連現在的溫柔也失去了，結果遊走在三個男人間，不同的男人，不同的情感方式，什麼是真愛？什麼才是對她好？扣扣的等待糾結遊蕩徘徊，是年輕的執著，也是愛情的折磨。

〈幽靈郵票〉寫作的時間可就早了，上個世紀九〇年代中期完成，是我嘗試寫的第一篇帶有推理科幻味道的小說，不同於我的其他作品，最初的構思來自於採訪收藏品拍賣，藝文記者的經歷使我接觸到形形色色的收藏，珍貴的，稀有的，離奇的，而幽靈郵票就是一張不屬於這個地球的國度所發行印製的郵票。對於科幻推理小說，我其實是有興趣的，所以原本計畫寫一本這樣的小說，因此〈幽靈郵票〉一直沒收錄進任何一本小說集中，但是，完成這篇小說後，我的新嘗試似乎也就停頓了，我再也没寫過

其他推理小說，作為自己曾經嘗試的一個紀念，經過了十幾年，它終於在《海邊的咖啡店》裏有了自己的一個位置。

多年來，我從未放棄寫作，它是我生活裏最美好的一部分，因為擁有這個部分，使我感到比別人幸運，我能夠試著以比較平靜，至少是可接受的方式，去看待人生。

我想我之所以覺得自己在尋找一家咖啡店，是因為咖啡店是可看可嗅可觸可聽，甚至可以下嚥的實質投射。抽象的呈現，其實就是小說吧，過去記錄在稿紙上，現在存放在電腦裏，更重要的是我的腦海我的心靈我的身體，得到了歸屬。猶如在寒冷的冬季，從飄雪的風中走進一家溫暖的咖啡店，店裏彌漫著醇厚的咖啡氣息、奶油蛋糕的香甜味道、輕柔悅耳的音樂、和煦的光線。你於是得到了安頓，也許還是有一些擺脫不掉的傷感，一些無法遺忘，或者雖然痛苦，卻也不想遺忘的記憶，但是至少你可以平靜的過下去，和自己相處，和自己做伴。

我衷心期盼當你拿起這本書翻閱，逐字讀著我的小說時，也有如尋找到了這樣一家咖啡店，溫暖舒適自在，或許有一點懷舊，有一點傷感，但最重要的是你心裏偶然出現了感動，一些曾經藏在角落裏的情緒，終於得以安頓。

## 目 次

尋找一家咖啡店（代序）	i
海邊的咖啡店	1
第一場雪	53
幽靈郵票	159

## 海邊的咖啡店

現在再想起那段日子，只覺得像是一場夢境，有聲音、有色彩、有觸覺，甚至有味道，但是依然像一場夢，什麼都有的夢，連真實的存在感都有。

也許你會問，既然連真實的存在感都有，為什麼還覺得像是一場夢呢？

是的，為什麼？這也正是我所不解的。

### ◎沈芳

醒來後，我很快換了衣服，步行二十分鐘，走進一家咖啡店，希望能遇到高遠。今天，在我醒來的那一霎那，我覺得自己的克制忍耐漲到了臨

界點，我渴望見到他，至少接近他，咖啡店就在他辦公室樓下，雖然我知道在這遇見他的機率很小，他不是喜歡泡咖啡館的人，但是偶爾還是有些不適合在辦公室裡談的事，會約在這裡聊。再不然，我沒出息的想，就算遇不到他，可能也會聽到關於他的消息，我無法打電話給他，根據過去的經驗，主動打給他幾乎都是不愉快的收場。我早已歸納出：如果他想見我自然會打給我，沒打就是不想，當然，要依他的說法：他是無時無刻都想到我，恨不得把我揣在口袋裡，但是他不能。所以我的歸納換成他的說法就成了：如果他能陪我一定會打給我，沒打就是不能。

但凡有點理智的姐妹們都會說：別傻了，這麼不對等的愛情你也談的下去啊？趁早分了吧！是啊，再沒出息，我也好幾次想算了，但是高遠總會在這種時候重新燃起我的希望，比如這一回換工作，他告訴我是為了能有多一點時間和我見面，過去他的辦公室和他老婆在同一幢大樓，經常同進同出，現在一北一南，光開車就要一個小時，彈性自然大多了。但是他

換工作都快一個月了，卻只陪我吃過兩次飯，他說剛來應酬多，要我別瞎想。

上午十點，咖啡店的人不多，我一個人佔了靠窗的四人座，一邊翻著剛才來的路上在便利店買的報紙，一邊猶豫著要喝咖啡還是沛綠雅氣泡礦泉水。咖啡店老闆李瀾朝我走了過來，其實我一進咖啡店就看到他了，但是他對面坐著別人，我一方面怕他正和人談事，另一方面也怕他不記得我，我們只見過一次，萬一他不記得我，我還得巴巴的解釋：前幾天我來過你店裡，你找我幫你試喝了幾款紅酒，記得嗎？我們倆都最喜歡那瓶阿根廷的啊！

李瀾顯然心裡沒這麼多周折，他說：吃過早飯沒？我給你煎個蛋捲，我也還沒吃。

好啊，我聽見自己回答，我應該推拒一下的，但是蛋捲對我真有吸引力，希望他多放點起士和磨菇。這下我不用猶豫了，直接點了咖啡，李瀾

說：你來得正好，幫我試個咖啡豆。

我很高興他沒問我是一個人來，還是約了朋友？現在這景況我實在不想回答這問題，但大家總愛這樣問，這其實是個多餘的問題，一會兒見到人來找我，就是約了，沒人來自然是沒約。你說那可不一定，說不定約了結果人沒來，若真是這樣尷尬的事，就不需要拆穿了吧！在等待咖啡和蛋捲時，我突然發現窗外可以看到海，這讓我大吃一驚，立刻放下報紙，我竟沒意識到這幢大樓已靠近海邊。這一扇窗從建築物的縫隙間恰恰能望到一波又一波襲上沙灘的浪潮，我出神的望著遠方的海浪，恍惚間覺得潮聲清晰可聞，燦亮的陽光下，湛藍的海浪滾著一觸即碎的白邊，我的視野裡只剩下浪花，像是長鏡頭裡拉近的遠景，浪花幾乎碎在玻璃窗上。我來自一個陰鬱的城市，一年裡有一半的日子下雨，灰色的建築灰色的街道灰色的天，陽光下的海讓我興奮莫名，這才像活著。

「想什麼呢？都出神了。」李瀾放下蛋捲和咖啡。

「你這兒看得到海？」我興奮的說。

「是啊，你沒事的話，傍晚還可以看落日。」

「太棒了。」我突然想到高遠的辦公室在二十一樓，可以看到更完整  
的海，他卻沒跟我提起過，因為他知道我不適合出現在他的辦公室。

「試試看，合不合口味？」

我喝了一口黑咖啡，不加糖不加奶，這是我的習慣，咖啡的味道醇  
厚，可惜沒喝前聞起來不夠香，而咖啡的香氣是構成喝咖啡整體的一部  
分。

李瀾點點頭，贊同我的看法。

蛋捲倒是好吃的沒話說，一切開，濃濃的起士便往外流，你得雙手並  
用，一邊用刀子切，一邊用叉子接，順勢撈起放入口中，鬆軟的蛋皮和融  
化的起士，伴隨磨菇和火腿，才吃一口，我的心情已經好了不少。

當然，在李瀾的咖啡店消磨了大半天，動機明顯張揚到不顧自尊的我

還是沒遇到高遠，也沒聽到任何關於他的消息。

雖然興奮的發現了窗外有海，但是等待高遠的疲累倦乏，讓我完全提不起興緻獨自走到海邊。

不起興緻獨自走到海邊。

其實，我是想看海的。

但海近在咫尺，我卻沒去。

為什麼？

這一段感情究竟讓我失去了多少？我真的知道嗎？

也許是喝多了咖啡，那天晚上我睡得並不好，快天亮了才睡著，睡著後又在夢裡收行李，小箱子放不下換大箱子，塞好的大箱子拿不動，又往外扯，折騰了半夜，七點多醒來，再也睡不著了，卻不知道夢裡收拾箱子究竟是要去哪裡？

後來回想起那一夜的夢，也許我潛意識裡早就覺得該離開高遠，即便現實中我仍眷戀不捨，我們在一起五年了，不論愛或不愛，都成了一種習

慣，我想這是婚外戀最慘的下場，已經註定無法走向婚姻，至少應該擁有愛，我卻連高遠愛不愛我都無法確定。

兩天後，高遠帶我去吃麻辣火鍋，他其實不大能吃辣，但他知道我喜歡吃，大方向虧待我，小細節總是要補償的，這似乎在不知不覺間成了我們相處的模式。一開始，精神上他抱怨老婆只想掌控他而不是體貼他，肉體上他抱怨老婆身材走樣，我以為他是愛我的，只是為了孩子才不離婚，而且他老婆也沒做錯什麼。後來我發現他老婆的人際網對他很重要，岳家的財力即使對他不算直接挹注，依然是有力的後盾，這個發現讓我思索了許久，究竟他割捨不下哪一個對我的傷害小一些，是孩子？還是事業上的加碼？兩者我都没有。時間久了，我才真正明白，其實他是愛著他的妻子的，是我自己一廂情願的相信了他的說詞，他不會離婚，不管是為了我還是其他女人，因為他對妻子的愛超過了我，這才是他委屈我的真正原因。

我發洩似的為他夾了白菜和油條，都是特別吸辣的食材，我看他猛灌

了一杯酸梅湯，暗自揣想明早他的痔瘡該犯了，心裡好過了些。他說了些新工作的事，企圖不著痕跡的解釋這一個月為什麼冷落了我，臨了，像是會議結論，高遠說：「下個月我要去吉隆坡出差，陪我一起去，好不好？」我作勢考慮，其實他知道我會排除一切問題陪他去的，因為只有在國外我們的顧慮才能少些，遇到熟人的機率大大降低。

你也許想問我，既然意識到他愛老婆甚於愛我，為什麼還不分手？老婆就算沒愛情，至少還有名份有家庭，情婦沒了愛，豈不是什麼都沒了？這真是個傻問題，人如果都能隨意識控制情感，這世間就無所謂憤男怨女了，那些自以為得到真愛的小三，只要她的男人沒和老婆離婚，真愛就只是自己騙自己的把戲，什麼道義啊、責任啊、家庭啊、孩子啊，都是不夠愛的代名詞，如果愛的夠深，所有的問題和困難，都會想方設法的協調、處理、解決、克服，甚至拋下。

吃完麻辣鍋，我已經開始為吉隆坡之行作準備，作了全身去角質，買